

#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核医学重点实验室 江苏省分子核医学重点实验室文件

国卫核实〔2019〕2号

---

## 国家卫生健康委核医学重点实验室 江苏省 分子核医学重点实验室关于2019年度 开放课题公开招标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充分发挥重点实验室研究平台的作用，促进科研合作和学术交流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核医学重点实验室、江苏省分子核医学重点实验室（以下简称“重点实验室”）特设开放课题，现面向国内外进行2019年度开放课题公开招标。开放课题招标的

方向为实验核医学、临床核医学、核药学的基础和应用研究。

## 一、主要内容

1. 新型分子探针的研究；
2. 核医学在肿瘤、神经、精神疾病诊疗中的应用研究；
3. 小动物 PET 在医药领域中的应用研究；
4. 便捷、灵敏的超微量分析方法的建立及应用；
5. 甲状腺相关疾病诊治的基础及应用研究。

## 二、招标说明

1. 中标课题为重点实验室课题，有关课题管理、经费使用、成果管理等按《核医学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2. 课题经费由重点实验室拨款 5 万元，课题时间一般不超过 3 年。

3. 申请者需经所在单位批准，并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或已获硕士、博士学位。在读博士研究生需经导师同意并推荐。

4. 《开放课题申请书》可在重点实验室网站“下载中心”(<http://www.jsinm.org>) 下载，并按规定的格式认真、如实填写。

5. 申请书由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评审。重点实验室向中标者发出通知，双方签订《开放课题合同》。

6. 2019 年度《开放课题申请书》纸质文件（一式二份）请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（以当地邮戳为准）寄本重点实验室，同时上传电子文档至实验室电子邮箱。

欢迎科研人员自带课题进实验室工作，重点实验室将在仪器使用和技术服务等方面提供支持。

重点实验室通讯地址：江苏省无锡市钱荣路 20 号，江苏省原子医学研究所（邮政编码：214063）

E-mail: [education@jsinm.org](mailto:education@jsinm.org)

联系人：余亦玮，电话：0510-85508785，13921125872





---

抄送：国家卫生健康委，江苏省科技厅，江苏省卫生健康委。

---

江苏省原子医学研究所办公室

2019年7月10日印发

---